



CNC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6)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基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為高之市場波動風險，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之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當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33.3 %	291,822	218,961
毛利	100.1 %	43,570	21,771
除所得稅前虧損	-82.7 %	(122,779)	(707,9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83.5 %	(116,189)	(704,897)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7.4 %	(6.94)	(55.16)
每股股息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

於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2.0 %	774,930	880,4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2.3 %	33,266	10,011
總負債	0.1 %	811,033	810,0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不適用	(36,103)	70,493

比率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權益回報(附註(a))	不適用	-1,000.0 %
資產回報(附註(b))	-15.0 %	-80.1 %
流動比率(附註(c))	1.18倍	1.09倍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d))	83.2 %	72.3 %

附註：

(a) 權益回報乃按淨虧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b) 資產回報乃按淨虧損除以總資產計算。

(c)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d)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銀行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已收客戶墊款總和除以總資產計算。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詞彙使用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新媒體」	指	中國新媒體(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	指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新華社之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可換股票據」	指	本公司將向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及傲榮投資有限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作為收購新華電視亞太台及其附屬公司之部分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財務報表」	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謝先生」	指	執行董事謝天龍先生
「簡先生」	指	執行董事簡國祥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之本公司上市招股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水務署」	指	政府水務署
「新華電視亞太台」	指	新華電視亞太台運營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4	291,822	218,961
服務成本		<u>(248,252)</u>	<u>(197,190)</u>
毛利		43,570	21,7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9,317	217
攤銷開支		(60,474)	(17,6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23)	—
行政開支		<u>(27,615)</u>	<u>(32,735)</u>
營運虧損	6	(15,625)	(28,441)
融資成本	7	(41,425)	(13,852)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1,012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665,683)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u>(66,741)</u>	<u>—</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2,779)	(707,976)
所得稅	8	<u>6,590</u>	<u>3,07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u>(116,189)</u>	<u>(704,8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6.94)</u>	<u>(55.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05	20,648
商譽		151,194	151,194
無形資產		490,581	549,30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	67,141
共同控制實體		1,012	—
		<u>675,392</u>	<u>788,289</u>
流動資產			
存貨		22,251	22,2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3,709	56,773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05
可收回稅項		312	1,1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266	10,011
		<u>99,538</u>	<u>92,209</u>
總資產		<u>774,930</u>	<u>880,49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5,782	77,616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751	1,676
借款		—	3,208
僱員福利		2,351	1,951
當期稅項負債		3,198	—
		<u>84,082</u>	<u>84,451</u>
流動資產淨值		<u>15,456</u>	<u>7,75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90,848</u>	<u>796,047</u>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3	2,217	866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3,339	2,530
承兌票據		43,440	42,336
可換股票據		592,787	584,365
遞延稅項負債		<u>85,168</u>	<u>95,457</u>
		<u>726,951</u>	<u>725,554</u>
總負債		<u>811,033</u>	<u>810,005</u>
(負債)／資產淨值		<u>(36,103)</u>	<u>70,49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674	1,664
儲備	15	<u>(37,777)</u>	<u>68,829</u>
總權益		<u>(36,103)</u>	<u>70,493</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4)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15)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15)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15)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15)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附註15)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992	19,976	—	—	9,868	14,944	45,780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704,897)	(704,897)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198	34,125	—	—	—	—	34,323
配售股份開支	—	(1,003)	—	—	—	—	(1,00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 可換股票據	—	—	20,997	—	—	—	20,997
發行可換股票據產生之 遞延稅項	—	—	(3,464)	—	—	—	(3,46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 可換股票據之已付開支	—	—	(152)	—	—	—	(15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474	673,082	—	—	—	—	673,556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之 已付開支	—	(674)	—	—	—	—	(674)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6,027	—	—	6,027
於註銷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時 解除購股權儲備	—	—	—	(6,027)	—	6,027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1,664	725,506	17,381	—	9,868	(683,926)	70,493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16,189)	(116,189)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10	9,990	—	—	—	—	10,000
配售股份開支	—	(407)	—	—	—	—	(407)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674	735,089	17,381	—	9,868	(800,115)	(36,103)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 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6樓2601-2605室。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提供管理服務及電視播放業務，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為在香港為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以及地盤平整工程，並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之電視播放公司所經營之電視頻道進行電視節目播放業務以取得廣告及相關收益。於本年度，本集團開始戶外大眾媒體廣告業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應用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性指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投資實體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日期及過渡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資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之計量 ²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增設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列述如下：

-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目的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所產生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於損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全部金額於損益內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未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會對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呈報之數額構成重大影響。就本集團之金融資產而言，在詳細審閱完成前提供有關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有關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頒佈一套共五項之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此五項準則之主要規定列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內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生效當日撤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目前僅有一個綜合基準，即控制權。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控制權之新定義，其中包括三個元素：(a)對投資對象的權力、(b)自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不同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對投資對象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名或以上人士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合營安排應如何分類。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者之非貨幣性投入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生效當日撤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歸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具體視乎各方於該等安排下之權利及責任而釐定。相對而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安排分為三個不同類別：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業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合營企業須採用會計權益法入賬，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之共同控制實體可以會計權益法或按比例綜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已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對首次應用該等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過渡性指引作出澄清。

此五項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性指引之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獲准提早應用，惟所有該等準則須同時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五項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資料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確立計量公平值之框架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其適用於其他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資料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之規定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述金融工具之三個公平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資料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展，以涵蓋其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該新訂準則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數額，並導致須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更為全面之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相關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有關的現有應用問題。具體而言，此項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的金融工具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之有關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以及該等年度期間內的中期期間生效，亦須就所有比較期間作出追溯披露。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方始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或會導致就未來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作出更多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改變界定利益計劃及終止福利之會計處理方式。最重大的轉變與界定利益承擔及計劃資產的會計處理方式有關。該修訂規定於界定利益承擔及計劃資產的公平值出現轉變時予以確認，及因此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允許的「緩衝區法」，並加速確認過往服務成本。此修訂規定所有精算估值盈虧須即時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以令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可反映計劃虧絀或盈餘之全面價值。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前版本所用的計劃資產利息成本及預期回報會以「淨利息」金額取代，該金額透過以貼現率方式計算界定利益負債或資產的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規定追溯應用。董事預期，應用此準則之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全面收益表改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改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個分開但連續之報表之方式以呈列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益內之項目分為兩類：(a)不會於其

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改變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予相應修訂。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一系列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包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修訂；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曾追溯應用會計政策變動，或曾追溯重列賬目或追溯重新分類之實體，須呈列上一個期間開始時之財務狀況表(第三財務狀況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澄清須呈列第三財務狀況表之實體，僅為追溯應用、重列賬目或重新分類對第三財務狀況表有重大影響者，且第三財務狀況表無須隨附相關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澄清，零部件、後備設備及使用中設備一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則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應分類為存貨，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澄清，向權益工具持有人所作分派的所得稅以及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董事預期，該等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本財務報表包括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購買資產時所支付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本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列值，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採納者一致，惟於附註2披露之應用新訂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建築工程	280,031	218,961
廣告收入	<u>11,791</u>	<u>—</u>
	<u>291,822</u>	<u>218,961</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33	8
匯兌收益淨額	9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394	—
免除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28,602	—
雜項收入	<u>194</u>	<u>209</u>
	<u>29,317</u>	<u>217</u>

5.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為：

- (i) 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為香港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亦從事地盤平整工程；及
- (ii) 電視播放業務—於電視播放公司及戶外大眾媒體所經營之電視頻道進行電視節目播放以換取廣告及相關收益之業務。

由於各個產品和服務類別需要不同的資源以及涉及不同的營運手法，上述各營運分部被分開管理。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水務工程及 土木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80,031	11,791	291,822
其他收入及收益	<u>454</u>	<u>110</u>	<u>564</u>
可呈報分部收益	<u><u>280,485</u></u>	<u><u>11,901</u></u>	<u><u>292,386</u></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26,984</u>	<u>(55,846)</u>	<u>(28,862)</u>
未分配企業收入			28,753
未分配企業開支			(81,245)
融資成本			<u>(41,42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122,779)</u></u>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水務工程及 土木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18,961	—	218,961
其他收入及收益	<u>209</u>	<u>—</u>	<u>209</u>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19,170</u>	<u>—</u>	<u>219,170</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15,106</u>	<u>(693,902)</u>	<u>(678,796)</u>
未分配企業收入			8
未分配企業開支			(15,336)
融資成本			<u>(13,85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707,976)</u>

上文所呈報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二年：無）。

分部溢利／（虧損）即各分部在未分配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所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基準。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提供 水務工程及 土木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3,627	643,129	726,756
未分配			<u>48,174</u>
綜合資產			<u>774,930</u>
分部負債	41,660	20,069	61,729
未分配			<u>749,304</u>
綜合負債			<u>811,033</u>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提供 水務工程及 土木工程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未分配	95,144	701,871	797,015
			<u>83,483</u>
綜合資產			<u>880,498</u>
分部負債 未分配	49,653	13,609	63,262
			<u>746,743</u>
綜合負債			<u>810,005</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

- 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收回當期稅項及企業用途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商譽乃分配至電視播放業務分部；及
- 除借款、可換股票據、當期及遞延稅項負債、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承兌票據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水務工程及 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14,244	1,749	8,330	24,3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06	—	1,385	10,591
電影版權攤銷	—	1,749	—	1,749
無形資產攤銷	—	58,725	—	58,7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394)	—	—	(394)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	66,741	66,741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水務工程及 土木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電視 播放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15,082	567,000	—	582,0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89	—	—	7,0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9	—	—	49
無形資產攤銷	—	17,694	—	17,694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665,683	—	665,683

有關地區之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香港客戶，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約280,03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218,961,000港元)中，包括由三名(二零一二年：三名)客戶帶來的收益約261,43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218,390,000港元)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概無其他單一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客戶甲	47,124	56,642
客戶乙	60,397	79,705
客戶丙	153,910	82,043
其他	30,391	571
	<u>291,822</u>	<u>218,961</u>

6. 營運虧損

營運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得出：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	241,542	194,999
電影版權攤銷(包括於攤銷開支中)	1,749	—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攤銷開支中)	58,725	17,694
電視播放權費用及衛星電視費用(包括於服務成本中)	6,710	2,191
核數師薪酬	600	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91	7,0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49
員工成本	61,952	55,76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6,027
租置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5,093	2,510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87	16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10	116
承兌票據	2,455	1,542
可換股票據	38,773	12,032

8. 所得稅

綜合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金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一年內稅項	3,69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24
	<u>3,699</u>	<u>24</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0,289)	(3,103)
	<u>(10,289)</u>	<u>(3,103)</u>
所得稅	<u>(6,590)</u>	<u>(3,079)</u>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各自之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澳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並無於澳門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門利得稅計提撥備。

年內所得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之除所得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22,779)</u>		<u>(707,976)</u>	
按有關國家適用利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20,258)	16.5	(116,816)	16.5
不可扣除稅項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11,439	(9.3)	112,855	(15.9)
毋須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3)	—	—	—
並無確認之其他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	—	(27)	—
並無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232	(1.8)	885	(0.1)
過往年度當期稅項撥備不足	—	—	24	—
	<u>(6,590)</u>		<u>(3,079)</u>	
所得稅開支	<u>(6,590)</u>	5.4	<u>(3,079)</u>	0.5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116,189)</u>	<u>(704,897)</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74,434</u>	<u>1,277,973</u>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報告期末之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iii))	3,146	18,387
應收保留金(附註(ii)、(iii))、(附註12)	7,852	7,76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附註(iv))	21,826	11,994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附註12)	2,580	15,497
按金	<u>8,305</u>	<u>3,130</u>
	<u>43,709</u>	<u>56,773</u>

附註：

- (i) 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提供土木工程合約之建築工程。有關客戶主要為政府部門／機構及聲譽良好之企業。該等客戶過往已在本集團建立良好記錄且無拖欠付款記錄。基於此原因，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毋須就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虧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	<u>3,146</u>	<u>18,387</u>

本集團向其合約工程貿易客戶授出平均30日之信貸期。合約工程進度款項申請會定期進行。

貿易應收款項之結餘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 (ii) 合約工程客戶之保留金於有關合約保養期結束後或根據有關合約指定條款獲解除。
- (i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保留金)為短期，因此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與其公平值相若。
- (iv) 此項主要包括保險預付款及向分包商支付之墊款。

12. 合約工程應收／(應付)客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進行中合約：		
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619,263	563,963
減：已確認虧損	<u>—</u>	<u>—</u>
	619,263	563,963
進度款項	<u>(616,683)</u>	<u>(564,766)</u>
	<u>2,580</u>	<u>(803)</u>
就呈報目的而分析為：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附註11)	2,580	15,497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附註13)	<u>—</u>	<u>(16,300)</u>
	<u>2,580</u>	<u>(803)</u>

「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包括直接物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合適比例之可變及定額建造費用及至合約日期所賺取之毛利，其計算乃參考建築師之核證。

「進度款項」指就截至報告期末所進行之工程向客戶開具賬單之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1)之客戶就合約工程持有保留金達約7,85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7,765,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流動負債項下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3)之已收取客戶墊款達2,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2,200,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930	19,721
應付保留金	3,955	3,610
已收取客戶墊款(附註(i))(附註12)	2,800	2,200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附註12)	—	16,30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附註(ii))	18,060	11,017
遞延收益	—	500
應付利息	13,421	10,320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附註(iii))	2,009	2,0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u>11,824</u>	<u>12,805</u>
	77,999	78,482
減：		
應付利息—非流動部分	<u>(2,217)</u>	<u>(866)</u>
	<u><u>75,782</u></u>	<u><u>77,616</u></u>

附註：

- (i) 已收取客戶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指應付一名主要股東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i)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指應付新華音像中心之款項。新華音像中心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共同股東為新華社。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一般於30日之信貸期內清償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或少於1個月	22,679	11,917
1至3個月	2,990	35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5	7,497
超過12個月	<u>246</u>	<u>272</u>
	<u>25,930</u>	<u>19,721</u>

14.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每股0.001港元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992,000,000	992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a)	198,400,000	198
根據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b)	<u>474,335,664</u>	<u>474</u>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1,664,735,664	1,664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c)	<u>10,000,000</u>	<u>10</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1,674,735,664</u>	<u>1,674</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每股0.173港元的價格發行198,400,000股每股0.001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為34,323,000港元。配售價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以每股1.42港元的價格發行474,335,664股每股0.001港元的股份，作為收購附屬公司的部分代價。發行價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每股1.00港元的價格發行10,000,000股每股0.001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為10,000,000港元。配售價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15. 儲備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9,976	—	—	9,868	14,944	44,788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704,897)	(704,897)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34,125	—	—	—	—	34,125
配售股份開支	(1,003)	—	—	—	—	(1,00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可換股票據	—	20,997	—	—	—	20,997
發行可換股票據產生之遞延稅項	—	(3,464)	—	—	—	(3,46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可換股票據 之已付開支	—	(152)	—	—	—	(15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673,082	—	—	—	—	673,08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之已付開支	(674)	—	—	—	—	(674)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6,027	—	—	6,027
於註銷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時 解除購股權儲備	—	—	(6,027)	—	6,027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725,506	17,381	—	9,868	(683,926)	68,82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116,189)	(116,189)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9,990	—	—	—	—	9,990
配售股份開支	(407)	—	—	—	—	(407)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735,089	17,381	—	9,868	(800,115)	(37,777)

16. 關連方交易

(a) 年內，本集團訂立以下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關係	交易類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謝先生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	就辦公室物業已付租金開支 (附註(i))	75	103
	公告發佈協議之服務費	9	7
	已付公司秘書費用	41	116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	電視播放權年費(附註(ii))	1,000	312
	廣告播放收入(附註(iii))	5,625	—
	免除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附註(iv))	19,852	—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附註(v))	19,852	6,200
新華社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	已付生產費用	192	—
李銓麟博士(「李博士」)	銷售貨品	130	—
李博士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	免除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附註(iv))	8,750	—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附註(v))	8,750	2,733
陳翰源先生為共同董事之公司	廣告播放收入	100	—

附註：

(i) 租金開支按本集團與關連公司共同協定之條款收取。根據本集團與關連公司訂立之共同協定協議，租賃已予以終止，由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 (ii)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簽訂之協議，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向新華電視亞太台授予獨家電視播放權，獨家電視播放權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新華電視亞太台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為1,000,000港元，而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新華電視亞太台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年費則為3,000,000港元。
- (iii)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簽訂的廣告播放合約，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已同意以現金向新華電視亞太台支付根據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有限公司(「中國新華電視網(中國)」)與中航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中航文化」)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訂立之廣告經營合作協議(「廣告經營合作協議」)(內容有關中國新華電視網(中國)授予中航文化之獨家經營權，以就由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發展並於目前保持的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環球頻道英文及中文頻道58%的廣告資源進行推廣和經營，期限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部分廣告經營權」))項下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接收作為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中國)經濟利益之任何款額之50%，包括保底固定收費人民幣90,000,000元，另加於廣告經營合作協議期限內就部分廣告經營權項下所獲得之廣告收入超出人民幣90,000,000元之部分收取40%。
- (iv)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及傲榮投資有限公司(「傲榮」)(一間李博士擁有重大權益之公司)已免除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八日期間分別約19,85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及約8,7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之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 (v)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及傲榮之可換股票據利息款額分別約為19,85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6,200,000港元)及約8,7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2,733,000港元)。

董事之一(亦為本公司股東)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融資租賃責任向出租人提供個人擔保，並已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銀行信貸。

董事認為，上述關連方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為香港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服務、道路工程及渠務服務，亦從事地盤平整工程，以及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之電視播放公司所經營之電視頻道進行電視節目播放業務以取得廣告及相關收益。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為公營部門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並開展其電視播放業務。同時，本集團已開始其戶外大眾媒體廣告業務。

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進行兩項主合約及六項分包合約。於該八項合約中，其中五項與提供水務工程服務有關以及其餘三項合約與提供渠務服務有關。所承接合約詳情載列如下：

合約編號	合約詳情	客戶	根據主合約的合約期	
主合約				} 總合約價值 1,636,400,000 港元 已核證工程總額 (附註) 840,600,000 港元
9/WSD/09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 第3階段一西貢水管工程	水務署	二零一零年五月 至二零一三年六月	
8/WSD/11	白石角食水配水庫的擴建工程	水務署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至二零一四年三月	
分包合約				
21/WSD/06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 第2階段一大埔及粉嶺水管工程	明興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八月 至二零一三年三月	
18/WSD/08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 第3階段一港島南及離島水管工程	明興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三月 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8/WSD/10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段 第1期一屯門、元朗、北區及大埔水管工程	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四月 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DC/2012/04	九龍坑新圍、九龍坑老圍及泰亨污水收集系統	新昌進業聯營	二零一二年六月 至二零一六年六月	
DC/2012/07	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一第2階段第1期	新昌進業聯營	二零一二年十月 至二零一五年七月	
DC/2012/08	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一第2階段第2期	新昌進業聯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至二零一六年三月	

附註：已核證工程量乃根據從客戶收到之付款核證確定。

上述八項合約中，三項分包合約(合約編號：DC/2012/04、DC/2012/07及DC/2012/08)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獲批。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編號8/WSD/10及18/WSD/08的兩項合約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分別產生約153,900,000港元及58,600,000港元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約52.7%及20.1%。

電視播放業務

本集團製作的十集電視專題片《香港、香港》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完成。專題片之中文版及英文版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底至七月初期間，分別於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環球頻道(「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頻道」)中文台及英文台(統稱，「CNC頻道」)播出。CNC頻道現時於全球逾60個國家及地區播放。《香港、香港》亦於香港有線電視第66頻道播放，並於江蘇衛視、黑龍江衛視、廣東電視台及天津電視台等國內43家省市電視台的黃金時段進行展映。《香港、香港》播出後收到良好的口碑，更在中國廣播電視協會紀錄片工作委員會第八屆中國紀錄片國際選片會上獲得人文類紀錄片二等獎。此外，本集團自行製作的節目《港府傳真》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面向全球首播。《港府傳真》每週於CNC頻道中文台播放，香港觀眾可透過香港有線電視第66頻道進行收看。節目的最新資訊可通過其他媒體平台獲得，包括新浪微博及騰訊微博成立之群組，觀眾透過Youtube、Facebook訂閱CNCTVHK，均可獲取節目最新資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成功簽訂一份廣告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從出售香港有線電視第66頻道的節目廣告時段獲得至少5,000,000港元的保證收益。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本集團(作為許可人)與Asian Broadcasting Network (M) Sdn Bhd(一間根據馬來西亞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及作為被許可人)訂立頻道傳輸協議(「頻道傳輸協議」)，據此，許可人同意根據頻道傳輸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授予被許可人非獨家且不可轉讓之許可及權利，以分銷、使用、推廣CNC頻道之節目及透過其於馬來西亞之服務供其用戶觀賞CNC頻道之節目。頻道傳輸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之公佈。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與老撾數字電視有限公司(「老撾數字電視」)，一間根據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老撾」)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簽訂合作備忘錄(「合作

備忘錄」)，據此，老撾數字電視同意透過，其服務於老撾播放CNC頻道。合作備忘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之公佈。董事相信透過與當地電視播放公司合作而在馬來西亞及老撾播放CNC頻道，本集團將可提高CNC頻道之收視率，並為本集團吸引更多的廣告客戶打下堅實的基礎。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環球萬屏商訊聯播》項下推出一個新項目一大屏幕項目。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與深圳市奧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奧拓電子」）訂立戶外LED全彩屏及廣告發布系統定制合同（「戶外LED全彩屏及廣告發布系統定制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奧拓電子購買，而奧拓電子同意向本公司供應戶外LED全彩屏及一個LED網絡控制平台，前述買賣須按照戶外LED全彩屏及廣告發布系統定制合同之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進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已向奧拓電子下達首份訂單，以購買第一批戶外LED全彩屏。戶外LED全彩屏及廣告發布系統定制合同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公佈。

同時，本公司與多間商業地產發展商訂立LED顯示屏建設及營運協議（「LED顯示屏建設及營運協議」），並與一間物業發展商訂立LED顯示屏建設及營運戰略合作協議（「LED顯示屏建設及營運戰略合作協議」），據此，商業地產發展商及物業發展商將為本公司提供LED顯示屏的建設場地，而LED顯示屏將於建設完成後投入商業營運。LED顯示屏建設及營運協議及LED顯示屏建設及營運戰略合作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佈。

董事認為本公司在拓展LED顯示屏播放及廣告業務方面享有競爭優勢，且該等努力將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為了盡量提高本集團及股東的溢利和回報，本集團正開拓新的商機以擴闊其收入來源和擴充其業務營運。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91,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219,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3.3%。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以及電視播放業務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6.0%及4.0%。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第1期一屯門、元朗、北區及大埔水管工程(合約編號：8/WSD/10)及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3階段一港島南及離島水管工程(合約編號：18/WSD/08)的工程增加，以及若干個有關提供渠道服務的合約開始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提供電視播放業務，並因此產生廣告收益約11,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以分包商身份承接水務工程合約。按本集團身份性質分類之總收益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主承建商	47,124	16.8	56,188	25.7
分包商	<u>232,907</u>	<u>83.2</u>	<u>162,773</u>	<u>74.3</u>
總額	<u><u>280,031</u></u>	<u><u>100.0</u></u>	<u><u>218,961</u></u>	<u><u>100.0</u></u>

服務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服務成本約為248,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197,2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25.9%。本集團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建築服務成本、傳送成本及廣播費用。建築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分包商提供服務的分包費用。傳送成本包括衛星傳送費用及應付衛星營運商之傳輸費用，而廣播費用則包括應付媒體廣播供應商及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之費用。下表載列本集團服務成本之詳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佔總額 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建築服務成本				
原材料	19,373	7.8	30,162	15.3
直接勞工	52,371	21.1	42,365	21.5
分包費用	125,081	50.3	84,773	43.0
其他直接成本	44,717	18.1	37,699	19.1
小計	241,542	97.3	194,999	98.9
傳送成本	2,500	1.0	783	0.4
廣播費用	4,210	1.7	1,408	0.7
總額	248,252	100.0	197,190	100.0

毛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43,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21,800,000港元)，與去年相比上升約100.1%。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上升至約為14.9%(二零一二年：約9.9%)。毛利及毛利率之上升主要是由於若干初期項目的收入及毛利率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約為29,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217,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34.1倍。此增加主要是由於傲榮及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在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免除可換股票據之利息約共28,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所致。

攤銷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銷開支約為60,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17,7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4倍。攤銷開支主要包括電視播放業務之電視播放權及電影版權之攤銷。有關攤銷開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完成於新華電視亞太區的全部權益後產生。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42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於本年度內電視播放業務之廣告開支。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27,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32,7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5.6%。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核數師薪酬、法律和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折舊開支以及租金開支。行政開支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產生一次性法律及專業費用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41,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13,900,000港元)，較去年逾雙倍增長。此增加主要由於產生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的利息開支。

淨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為116,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704,9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83.5%。淨虧損減少主要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一次性商譽產生之減值虧損所致。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主要來自本集團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減值虧損、攤銷開支、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產生融資成本。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6.94港仙(二零一二年：約55.16港仙)。

前景

隨著展開電視播放業務，本集團具有競爭優勢，並受惠於未來數年不斷發展的電視播放業務。此外，本集團已開始其戶外大眾媒體廣告業務，並推出一個新項目一大屏幕項目。董事預期，電視播放業務將成為我們未來收益增長之主要推動力，而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將為本集團帶來持續穩定收益。

提供水務工程及土木工程服務

本集團水務工程業務之表現與上一個年度相若。未來數年，相信水務署推行的更換及修復水管計劃(「更換及修復計劃」)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眾多水務工程機會。按水務署的計劃，更換及修復計劃第4階段第1期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展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該階段將更換及修復約500公里的水管。更換及修復計劃第4階段第2期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展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該階段將更換及修復約350公里的水管。

除了水務署推出之更換及修復計劃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眾多水務工程機會之外，本集團目前實施或將實施之基礎設施及發展項目、道路及渠務工程及地盤平整工程未來亦將為本集團創造龐大業務機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與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新昌」)共同獲得一項有關九龍坑新圍、九龍坑老圍及泰亨污水收集系統之新主合約(合約編號：DC/2012/04)，總合約金額約為178,100,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本集團與新昌共同獲得兩項新主合約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一第2階段第1期(合約編號：DC/2012/07)及林村谷污水收集系統一第2階段第2期(合約編號：DC/2012/08)，合同金額分別約為164,100,000港元及161,900,000港元。

我們相信本集團有能力承接更多合約及把握更多潛在的業務機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不斷提升服務質素、強化管理實力及競爭力，在香港競投更多有利可圖的工程合約，進一步擴展本集團業務。

電視播放業務

我們最近用以推動本集團之電視播放業務之倡議乃一項策略性舉措。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將其業務多元化發展至電視播放業務，並於電視播放業務展開後鞏固了收入來源。憑藉新華社之品牌名稱，本集團以相對較低之初步入行門檻，捕捉由此業務分部產生之機會。本集團已發展出規模相對龐大的電視頻道播放網絡，並正於香港、澳門、泰國、新西蘭、蒙古及近期透過分別訂立頻道傳輸協議及合作備忘錄開始於馬來西亞及老撾播放有關來自新華社的資訊內容的電視節目。董事相信本集團之播放範圍將於未來擴展至更多國家。憑藉遍佈全球的廣泛記者網絡及新華社可用作製作電視節目的資源，相信觀眾數目在適當宣傳下將會增加，該業務將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廣告及相關收益。

此外，由於電視專題片《香港、香港》及《港府傳真》取得巨大成功，本集團日後將繼續適時製作資訊內容。播放自行製作資訊內容將有助於透過播放使用當地普遍使用的語言及符合當地觀眾喜好的節目建立和提高當地的收視率，亦可透過量身訂造與特定廣告客戶有關的若干資訊內容擴闊媒體收益來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開始其戶外大眾媒體廣告業務，並在《環球萬屏商訊聯播》項下推出一個新項目一大屏幕項目。憑藉本公司主要股東新華社在信息搜集、整理與發佈方面的資源，本公司在拓展城市綜合體(即有酒店、寫字樓、公園、購物中心、俱樂部、公寓的複合地產)LED顯示屏播放及廣告業務上享有有利地位，必將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預期播放自行製作資訊內容及銷售節目間的廣告時段帶來的廣告收益將增加和擴展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此舉不僅符合其擴闊收入來源的策略，更可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增長潛力。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與潛在商業地產發展商就推銷大屏幕項目及潛在電視廣播公司、廣告公司及廣告客戶就銷售我們頻道的廣告時段開展磋商，從而為本集團帶來廣告收益。憑藉新華社的品牌名稱，本集團在向該等公司宣傳及與彼等磋商時可省卻品牌建立及營銷成

本。董事相信，此舉加上本集團於電視廣播方面之廣告能力，將令本集團之廣告業務更為多元化。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擴展電視播放業務，我們有信心該業務於未來數年將令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再創高峰。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Lotawater及寶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配售股份1.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0,000,000股股份。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完成，並籌得合共約10,0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通常透過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配售活動之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經營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15,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800,000港元)，包括現金結餘約33,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18(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9)，維持穩健的狀況。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銀行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及已收取客戶墊款之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83.2%(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2.3%)。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資產減少所致。

外匯風險

集團實體以彼等各自的功能貨幣取得大部分的收益及產生大部分的開支。由於本集團的主要交易均以各個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甚微。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及人民幣帶來的外匯風險，而管理層主要透過參考本集團的主要往來銀行的建議監察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償還承擔約為10,700,000港元。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00,000港元)。

本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以獲得本集團借款。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抵押約2,000,000港元定期存款以獲得10,000,000港元銀行融資，而未償還之貸款融資金額約為3,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賬面淨值約為7,500,000港元之車輛(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其賬面淨值分別約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00,000港元)及約3,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300,000港元)之機器及車輛，以作為履行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第4階段第1期一屯門、元朗、北區及大埔水管工程之分包商之責任。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有242名全職僱員，其中逾90%為直接勞工。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62,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55,8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1.1%。總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本集團業務擴充而增加人手所致。

薪酬參考個別僱員的工作性質、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業績及市場趨勢釐定。本集團每年進行一次員工表現評估，評估結果用作薪金檢討及晉升決定。本集團認可員工培訓的重要性，因而定期為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升彼等技能及知識。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新媒體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7%股本權益，作為長期投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上述投資之減值虧損約66,741,000港元。

除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上文披露之投資外，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於任何公司之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出席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達到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利益及提高本集團之表現。

本公司已應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守則。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守則第C3.3段。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及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審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及核數工作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翰源先生(主席)

朱兆麟先生

侯志傑先生

靳海濤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永升先生

梁慧女士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具有不同行業之經驗，而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會計事務方面擁有適當之專業資格及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錦才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錦才先生
李銜麟博士
鄒陳東先生
簡國祥先生
謝天龍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永升先生
梁慧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翰源先生
朱兆麟先生
侯志傑先生
靳海濤先生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cnctv.hk>內登載。